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6年7月1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聘任程晓宏先生为公司管理总监、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程晓宏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决定聘任慈瑾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7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张本照先生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推选张本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工商银行合肥创新大道支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1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以办理建立信贷关系、评级、授信、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票、保函、贴现、信用证等各类融资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以上授信相关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0 日